

2018年9月6日

## 中信金属向艾芬豪矿业提供的 7.23 亿加元战略股权投资 将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完成

同时紫金矿业将会提供额外 7,800 万加元

中信金属和紫金矿业将以每股 3.68 加元的价格  
认购艾芬豪矿业的股份

交易完成后，艾芬豪将持有约 8.5 亿加元的现金

中国北京—艾芬豪矿业 (TSX: IVN; OTCQX: IVPAF) 执行主席罗伯特·弗里兰德(Robert Friedland) 及首席执行官 Lars-Eric Johansson 今天宣布，艾芬豪与中信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属”)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公布的定向增发交易，目前已向中国监管机构办理所有登记和注册手续，并计划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完成交易。

交易完成后，艾芬豪将会收取中信金属提供的收益总额 7.23 亿加元(约 5.49 亿美元)，而艾芬豪将以每股 3.68 加元的价格向中信金属定向增发 196,602,037 股普通股。届时，中信金属将持有艾芬豪矿业已发行普通股的 19.5%。弗里兰德先生将持有约 17% 股权，成为艾芬豪矿业的第二大股东。

中信金属应付的 7.23 亿加元中约 1.33 亿加元的款项，将用于偿还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一亿美元短期贷款。艾芬豪于 2018 年 8 月 9 日收到后并没有动用该项贷款，中信金属因而提供现金支付净额 5.91 亿加元。全数偿还短期贷款后，弗里兰德先生为确保艾芬豪矿业就该项贷款履行义务所提供的有限追索权担保和质押股票的权证将会被取消。

紫金以每股 3.68 加元的价格行使反稀释权，为艾芬豪引进额外的 7,800 万加元资金。

艾芬豪 Kamoā-Kakula 合资项目的合作伙伴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行使其现有的反稀释权，在中信金属完成定向增发交易的同时，将为艾芬豪引进额外的 7,800 万加元(约 5,900 万美元) 资金。紫金以每股 3.68 加元的价格行使反稀释权，紫金将会持有艾芬豪矿业 9.7% 的股权，持股量相等于中信金属完成战略性投资前的水平。

艾芬豪从中信金属和紫金收取合共超过八亿加元(约 6.08 亿美元) 的收益以及偿还短期贷款后，将拥有约 8.5 亿加元(6.45 亿美元) 的现金及现金等值物，并且没有任何大额债项。

艾芬豪计划将会使用该项资金，按照目前已经加快推进的时间表，继续推进 Kamoā-Kakula、Platreef 和 Kipushi 项目的勘探和开发活动。

## 关于中信金属和中信股份

中信金属有限公司为中信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作为中信股份在资源能源业务的重要部分，中信金属专门从事铜、锌、铂族金属、铌产品、铁矿石、煤炭和有色金属的进口和分销、白银出口、钢材贸易，以及金属和矿业项目的投资。中信金属的主要矿业投资包括在秘鲁 Las Bambas 铜矿项目持有15% 股权，并带领中国财团收购巴西铌生产商巴西矿冶公司 (CBMM) 的15%所有权。

中信股份 (SEHK: 267) 是中国最大型的综合性跨国企业集团，总资产超九千亿美元。中信股份的经营范围广泛、遍及全球，主要涉及金融、能源、制造、工程承包和房地产。中信股份在与中国配合的行业中拥有领先的地位。中信历史悠久，在各个领域拥有多元化的平台和强大的企业文化，确保中信股份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并抓住中国市场的机遇。

中信股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是恒生指数成分股。中国国有企业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信股份58%的股份。

## 关于艾芬豪矿业

艾芬豪矿业是一家加拿大的矿业公司，目前正在推进其位于南部非洲的三大项目：位于刚果民主共和国 (以下简称“刚果”) Kamo-a-Kakula 铜矿勘探区及南非 Platreef 铂-钯-镍-铜-金矿勘探区的新矿场发展；以及同样位于刚果的历史悠久Kipushi 锌-铜-锗-银矿的大型重建和改善工程。

## 联系方式

### 投资者

Bill Trenaman +1.604.331.9834

### 媒体

北美：Bob Williamson +1.604.512.4856

南非：Jeremy Michaels +27.82.772.1122

## 前瞻性信息的警戒性声明

本新闻稿载有的某些陈述可能构成适用证券法所订议的“前瞻性陈述”或“前瞻性信息”。该等陈述和信息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不明朗因素和其他因素，可能导致本公司的实际业绩、表现或成就或其项目或行业的业绩，与前瞻性陈述或信息中表达或暗示的任何未来业绩、表现或成就产生重大差异。阁下可透过“可能”、“将会”、“会”、“打算”、“预期”、“相信”、“计划”、“预计”、“估计”、“安排”、“预测”和其他类似用语，或透过“可能”、“会”、“或会”和“将会”等采取、发生或实现某些行动、事件或结果的用语，以识别该等陈述。

该等陈述包括但不限于：(i) 关于艾芬豪计划通过定向增发向中信金属发行196,602,037 股普通股，每股价格为3.68加元，艾芬豪所得的收益总额约为7.23亿加元的时间表和完成日期的所有陈述；(ii) 关于向紫金矿业发行反稀释股份以取得7,800万加元收益的时间表和完成日期的陈述；以及(iii) 关于艾芬豪矿业计划将定向增发的所得款项用于推进公司位于南部非洲的项目— Kamo-a-Kakula、Platreef 和Kipushi的陈述。

前瞻性陈述及信息涉及重大风险和不明朗因素，故不应被视为对未来表现或业绩的保证，并且不能准确地显示能否达到该等业绩。许多因素可能导致实际业绩与前瞻性陈述或信息所讨论的业绩有重大差异，包括但不限于“风险因素”以及本公司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报告其他部分所指的因素，以及无法及时获得监管审批；未知或无法预计的事件导致未能符合合约条件的可能性；有关部门实施的法例、法规或规章或其

无法预计的修订、与本公司签订合约的各方未能根据协议履行合约、社会或劳资纠纷、商品价格的变动，以及勘探计划或研究未能达到预期结果或会证明和支持继续勘探、研究、开发或运营的结果。

虽然本新闻稿载有的前瞻性陈述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合理的假设而作出，但本公司不能向投资者保证实际业绩会与前瞻性陈述的预期一致。这些前瞻性陈述仅是截至本新闻稿发布当日作出，而且受本警戒性声明明确限制。根据适用的证券法，本公司并无义务更新或修改任何前瞻性陈述以反映本新闻稿发布当日后所发生的事件或情况。

基于本公司在“风险因素”部分以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报告及其周年信息报告内其他部分所指的因素，本公司的实际业绩可能与这些前瞻性陈述所预期的产生重大差异。